

新乡市卫滨区铁西实验小学学生课桌凳及电子
白板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卫滨竞谈-2026-4

已审核，同意发布
卓均峰

采购人：新乡市卫滨区铁西实验小学

代理机构：河南雄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乡市卫滨区铁西实验小学学生课桌凳及电子
白板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卫滨竞谈-2026-4

采 购 人：新乡市卫滨区铁西实验小学
代理机构：河南雄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目 录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格式）
-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具体要求
- 第五章 评审办法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新乡市卫滨区铁西实验小学学生课桌凳及电子白板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新乡市卫滨区铁西实验小学学生课桌凳及电子白板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卫滨竞谈-2026-4
- 2、项目名称：新乡市卫滨区铁西实验小学学生课桌凳及电子白板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450000 元。

最高限价：45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卫滨竞谈-2026-4-1	新乡市卫滨区铁西实验小学学生课桌凳及电子白板采购项目	450000	45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采购内容：新乡市卫滨区铁西实验小学学生课桌凳及电子白板采购，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章“采购项目需求及具体要求”。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标段划分：1 个标段；

（4）质量要求：合格；

6、合同履行期限（交货及完工期）：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时间：2026年5月22日00:00至2026年5月26日23:59（北京时间）
- 2、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 3、方式：投标供应商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凭CA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采购文件(.xxzf格式)及资料（详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事指南-服务指南）。

4、售价：0.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5月2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五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5月2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五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谈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七、其它补充事宜

- 1、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

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投标供应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供应商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3、监督部门（投诉受理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0373-2048281

新乡市卫滨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0373-2628385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异议受理单位）

名称：新乡市卫滨区铁西实验小学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卫滨区高村路 25 号

联系人：申士锋

联系方式：1662771080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雄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新乡市牧野区国家化学与物理电源产业园新七街 518 号 5 楼办公室 513-X

联系人：刘毅

联系方式：1753893825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毅

联系方式：17538938257

河南雄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21 日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新乡市卫滨区铁西实验小学学生课桌凳及电子白板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卫滨竞谈-2026-4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3	采购人	名称：新乡市卫滨区铁西实验小学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卫滨区高村路 25 号 联系人：申士锋 联系方式：16627710808
4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雄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新乡市牧野区国家化学与物理电源产业园新七街 518 号 5 楼办公室 513-X 联系人：刘毅 联系方式：17538938257
5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450000.00元 注： 本项目共三次报价，第一次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的报价为无效报价；第二次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及第一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第三次报价（最终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及第一次、第二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
6	供应商资格条件	见谈判公告
7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
9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及完工期）	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历天内
10	质量	合格
11	谈判文件获取	1. 详见谈判公告。 2. 获取谈判文件并不视为通过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工作在开标后由谈判小组独立负责，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12	谈判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1. 若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点或异议，可用书面形式在响应文件 提交截止时间两个工作日前通知代理公司，代理公司将予以答复。 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社会代理机构可以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

		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三个工作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及时下载更正或补充文件，不足三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当谈判文件与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代理公司最后发出的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13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详见公告
14	响应文件编制及数量	<p>(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xx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p> <p>(2)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p> <p>(3) 投标供应商必须使用企业CA密钥制作电子响应文件。</p> <p>(4) 不再需要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p>
15	签字或盖章要求	<p>(1) 所有要求投标供应商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投标供应商的 CA 印章。</p> <p>(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CA 印章。</p>
16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2人，共3人组成。 评标技术专家确定方式：由采购人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7	现场勘察	不组织
18	投标样品	不需要
19	关于现场演示	无
20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九十天
21	结果公示期	1个工作日
22	成交结果公告	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媒体发布。
23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

24	付款方式	双方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总额的50%，供方供货完毕，需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25	采购代理服务费	参照《河南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实施办法》豫财购（2023）5号中相关规定，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7650元 。
26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次采购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工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7	特别要求	<p>1、根据国家有关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规定，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后，方可销售或者提供。</p> <p>具备资格的机构是指列入《承担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任务机构名录》的机构。</p> <p>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更新《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承担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任务机构名录》。</p> <p>2、有关节能、环保产品问题：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执行。</p> <p>3、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20]46号、新财购[2022]5号的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产品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报价×（1-20%）。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4、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根据财库[2017]141号、新财购[2022]3号、新财购[2022]5号</p>

		<p>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1-20%）。</p> <p>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仅给予一次价格 20%的扣除。</p> <p>6、根据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新财购[2022]3 号、新财购[2022]5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给予监狱企业价格 20%的扣除。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投标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p> <p>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仅给予一次价格 20%的扣除。</p> <p>8、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p>
28	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	<p>一、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一）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 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1. 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2. 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3. 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4. 简单的上漆、磨光和分装； 5. 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二）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达到规定比例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规定比例，计算公式为： $\frac{\text{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text{产品总成本}} \geq \text{规定比例}$ 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的规定比例。在分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符合本通知第一条第（一）项条件的产品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本国产品。 （三）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符合相关要求 对特定产品，在符合本通知第一条第（一）项和第（二）项条件的基础上，应当符合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确定的其关键组件、关</p>

	<p>键工序在中国境内生产、完成等要求。</p> <p>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自本通知施行之日起5年内，在充分征求有关内外资企业、行业协会商会等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分类施策、稳妥推进，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以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并根据不同行业的发展情况，在出台具体产品相关要求时，设置3—5年过渡期，逐步建立政府采购中本国产品标准体系和动态调整机制。</p> <p>二、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p> <p>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p> <p>三、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p> <p>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四、政策执行要求</p> <p>（一）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规则。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按照《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见附件1）计算。</p> <p>附件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p> <p>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p> <p>一、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p> <p>二、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p> <p>三、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p>
--	---

		<p>四、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p> <p>(二) 有关证明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要求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样式见附件2, 以下简称《声明函》) 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 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p> <p>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p> <p>(三) 平等对待各类经营主体。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外资企业等各类经营主体平等享受对本国产品的政府采购支持政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供应商资格条件确定和资格审查、评审标准等方面, 要对各类经营主体一视同仁、平等对待, 切实保障各类经营主体公平竞争。各地区、各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 不得出台违反本通知规定的政策措施,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指定品牌或者限制品牌注册地、所有者, 不得以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股权结构、投资者国别以及其他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p> <p>(四) 中华人民共和国缔结或者共同参加的国际条约、协定对政府采购中本国产品政策另有规定的, 按照有关条约、协定执行。</p>
29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p>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规定,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 审查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响应) 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 报价平均值50%的, 即投标(响应) 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 报价平均值×50%; 2. 投标(响应) 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 报价50%的, 即投标(响应) 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 报价×50%; 3. 投标(响应) 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 即投标(响应) 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 竞争性谈判小组基于专业判断, 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p>竞争性谈判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 审查后, 属于上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 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30分钟内对投标(响应) 价格作出解释, 并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给予相关供应商30分钟提交相关材料, 供应商可在项目投标前提前</p>

		<p>准备相关资料。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时可不再重复提交。</p> <p>竞争性谈判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p> <p>采购人应当为竞争性谈判小组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竞争性谈判小组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p> <p>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竞争性谈判小组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p>
30	有关进口产品问题	<p>除谈判文件中特别约定可以投报进口产品外，其他货物均不得投报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收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否则，谈判小组将不予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p>
31	有关信用记录查询问题	<p>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附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32	有关政府采购推广使用绿色包装的问题	<p>按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执行。</p>
33	有关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内容	<p>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p>

		”获取。
34	监督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0373-2048281 新乡市卫滨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0373-2628385
35	注意 事项	<p>1、因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p> <p>2、本次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评标， 供应商需要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xxtf 格式）。</p> <p>3、竞争性谈判二次报价及三次（最终）报价，也将予以远程报价，供应商登录远程谈判项目，在评标过程中受到远程报价通知时，即可远程在线报价。</p> <p>4、供应商应在谈判结束前一直在线，以便及时参与谈判过程及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30分钟内）及三次（最终）报价（30分钟内），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参与谈判及进行二轮、三轮（最终）报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p> <p>5、谈判公告同为本次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p> <p>6、CA 数字证书应保证在开标当日有效且能正常使用。</p> <p>7、多家响应人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机器码一致的所有响应文件均做无效文件处理，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报送相关管理部门。</p>
36	投标（响应）文件编制注意事项	本项目谈判文件及谈判公告中的项目编号和交易中心电子系统产生的项目编号（分包编号）均为有效编号，在评审时应均予认可。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服务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一 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谈判活动的采购单位。“招标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谈判活动的机构，即“河南雄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统称“招标采购单位”。

2.2 “谈判供应商”系指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系指招标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发出的采购文件。

2.4 “响应文件”系指谈判供应商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的投标文件

2.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服务”系指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维修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3. 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谈判采购货物及服务的制造商或供应商。

3.2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一章关于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3 谈判供应商应遵守《政府采购法》、《民法典》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如有违反，将视为不合格谈判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4. **竞争性谈判费用：**无论竞争性谈判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法律适用：**本次竞争性谈判活动及由本次竞争性谈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6. 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6.1 谈判供应商通过交易中心报名、获取了本谈判文件并参加竞争性谈判，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6.2 本次竞争性谈判的最终解释权归为招标采购单位，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采购单位解释为准。

6.3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采购单位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此解释

二 谈判文件

7. **竞争性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竞争性谈判程序和合同条款等。**

7.1 谈判文件组成包括：公告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格式）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具体要求

第五章 评审办法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谈判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重复现象、排版错误等问题的，请立即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解决，否则视同对谈判文件的完整、齐全无异议。（本项目谈判公告也是谈判文件组成部分）

7.2 谈判供应商被视为（或有义务）充分熟悉本竞争性谈判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谈判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7.3 谈判供应商必须详阅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谈判供应商若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

8. 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供应商下载谈判文件后，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澄清。

8.2 采购人不集中组织答疑，实行网上提疑和答疑。供应商若对谈判文件有疑问，需要采购人予以澄清，应登录“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www.xxggzy.cn>）通过“会员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以不署名的形式提出。

8.3 采购人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限前在网上解答谈判文件的疑问，并形成谈判文件的澄清答疑文件。谈判文件的澄清答疑文件将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及其它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向所有供应商公示，但不指明来源。

8.4 对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答疑、修改，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变更公告”栏或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www.xxggzy.cn>）“会员登录”入口进入电子交易系统随时查看有关该项目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招标答疑、补遗文件)公告等内容。供应商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布的澄清和修改通知并下载，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答疑、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其风险概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5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三个工作日前，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及时下载更正或补充文件，不足三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6 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获取了本谈判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对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均无异议。

三 响应文件的编写

9.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0. 1 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招标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10. 2 谈判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译文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供应商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未按上述规定提供中文文本的，谈判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10. 3 除在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10. 4 本谈判文件所表达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 1 响应文件应包括资质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第一次报价等内容（凡有**具体格式要求详见谈判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11. 2 若谈判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12. 谈判报价

12. 1 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报价的应包括全部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培训、测试、验收以及其他有关的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包括采购项目未考虑的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及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谈判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谈判报价应包括上述各项费用。一旦成交，合同签订后价格将不得变动。**
12. 2 供应商对谈判所提供货物应提供分项单价及总价。
12. 3 除特殊要求外，供应商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采购预算。**

13. **谈判的货币：**本次谈判采购的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谈判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4. **谈判保证金：**免收

15. 竞争性谈判有效期

15. 1 竞争性谈判有效期以第一章中规定的具体时间为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5. 2 在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可于竞争性谈判有效期满之前，征得谈判供应商同意延长竞争性谈判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谈判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竞争性谈判，同意这一要求的谈判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受竞争性谈判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6.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形式

16. 1 响应性文件的签署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章要求执行。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7. 1 网上上传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8.1 网上投标上传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未按要求加密和CA数字证书认证的子响应性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采购人不予受理。

18.2 电子响应性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开标地点：见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3 除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性文件不予退还。

18.4 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系统客服联系，联系电话：400-998-0000。

19. 投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19.1 在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送达响应性文件的；

19.2 未按规定报名或和报名时投标供应商名称不一致的。

注：响应性文件须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地点送达，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的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性文件少于三家（不含三家）的，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有权宣布本次招标失败。

20.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在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性文件，最终响应性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最后一份响应文件为准。

20.2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响应性文件。

无论成交结果如何（因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而采购失败的情况除外，收到的响应文件均不退还）。

五 竞争性谈判及报价

21. 竞争性谈判及报价

21.1 招标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谈判及报价。监督部门将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1.2 本次竞争性谈判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评标，投标人需要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xxTF 格式）；

21.3 竞争性谈判过程及二次、最终（或三次）报价，将采用不见面在线方式进行。供应商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进入本项目，在评标过程中收到询标通知时，即可远程在线回复专家质询及报价，如项目需要使用在线视频谈判（澄清），请务必安装好谷歌浏览器（Google Chrome）并配备摄像头以回复可能发起的在线视频谈判（澄清）。

21.4 供应商在谈判结束前应保持在线，以便参与谈判过程及二次、最终（或三次）报价（30分钟内），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参与谈判过程及二次、最终（或三次）报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操作流程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我是投标人-《谈判、磋商项目供应商在线多轮报价操作手

册》。(https://www.xxggzy.cn/wsbs/093009/20231124/036da047-2acb-41fb-8202-d02cbd5a60c5.html)评审小组可能按响应文件解密顺序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

22. 谈判小组

采购人从经相关部门批准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专家，与采购人代表共同组成竞争性谈判小组（3人或以上单数）。该谈判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3. 谈判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谈判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谈判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应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在谈判期间，谈判小组有权要求谈判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谈判供应商应派授权委托人和技术人员按谈判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质询。并非每个谈判供应商都将被质询。

24.2 谈判小组认为有必要，以书面形式要求谈判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谈判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谈判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

24.3 谈判供应商不按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5. 特别注意事项：

25.1 谈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可取消其谈判资格

- (1) 未按谈判文件或谈判小组规定时间派授权委托人参加谈判的；
- (2)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和规定提交有关材料的；
- (3) 相互串通投标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谈判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A、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谈判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4) 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行为的。

25.2 谈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

- (1) 交货（完工）期不确切或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 (2) 最后报价有选择性的；
- (3) 谈判供应商最后报价表中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中存在缺（漏）项的；

(4) 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

(5) 被谈判小组认定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谈判供应商对谈判文件的响应在范围、质量、数量和交货（完工）期限、技术规格要求等方面明显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谈判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6.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6.1 坚持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的谈判供应商。

26.2 按照同一评审程序及方法、标准评审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详细评审办法见本谈判文件第五章。

26.3 谈判小组按谈判文件第五章中公布的评审办法进行评审，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7. 谈判过程保密

27.1 谈判是竞争性谈判的重要环节，谈判工作在谈判小组内独立进行。谈判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谈判供应商或与谈判工作无关的人员。

27.2 谈判供应商不得向谈判小组成员询问谈判情况，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谈判过程。

27.3 在谈判期间，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负责与谈判供应商进行联络，谈判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代表私下交换意见。

28. 招标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不向未成交的谈判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谈判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六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签约

29.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29.1 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根据谈判文件中公布的评定成交标准推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确定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成交结果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有关媒体进行公告。

29.2 谈判结束后，采购人保留必要时对成交候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所有资料真实性、合法性进行实地考察的权利。经查实，若供应商有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的行为，招标代理机构将建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做出列入不良记录、停止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理。

30. 成交通知

30.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由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签发《中标（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于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及时网上自行下载中标（成交）通知书。

30.2 中标（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中标（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1. 履约保证金：无

32. 签订合同

32.1 成交供应商应按中标（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代理公司造成损失的，谈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2. 2中标（成交）通知书、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1.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2.4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减，但追加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10%。

32.6 采购人不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成交供应商另行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有权责令限期改正、警告、处中标金额的5-10%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和其他直接人员给予处分，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32.7 成交供应商不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另行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不签订采购合同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有权处以成交金额的5-10%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公告，没有违法所得，建议工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32.8 政府采购合同适用合同法。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在合同中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均应诚实守信全面履行，否则违约方将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损失。

33. 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4. 质疑程序及处理

34.1若谈判供应商认为其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期限的计算，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 （一）对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谈判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4.2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一）质疑供应商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 （二）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 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四) 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质疑书依据、理由部分只有主观陈述、推理、猜测等,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法律依据的;

(五) 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供应商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

(六) 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七) 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八) 提起质疑的日期。

34.3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其他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法律效力。

34.4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4.5 提交质疑书时,供应商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投标人是其他组织的,应一并提交其他组织营业执照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

投标人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对无误后返还。

34.6 质疑书提交方式。投标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投标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

34.7 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招标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4.8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的质疑,如涉及采购程序的由代理机构回复,涉及招标文件资格条件、商务部分、技术需求、评审办法的由采购人进行回复)。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招标代理机构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34.9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35. 供应商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建议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诚信记录名单或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理：

- (1) 供应商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 (2) 谈判过程中未经谈判小组同意擅自中途退场；
- (3) 供应商恶意串通使谈判失去竞争性的；
- (4) 向招标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有意提供虚假材料的；
- (5) 供应商响应文件出现妨碍公平竞争的行为的；
- (6) 未在响应文件规定的期限内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的；
- (7) 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在中标（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未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8) 违反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

七、免责条款

36. 由于网络和电子化系统原因对招标（采购）活动造成的影响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详见附件）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格式）
(仅供参考，以双方最终签订的为准)

新乡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供方（成交供应商全称）：_____

需方（采购人全称）：_____

供方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发的中标/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_____号]，根据项目采购文件、供方的投标/响应文件，按照《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有关法规，与需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_____。

二、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及分项价格如下：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详细配置)	单位	单价	数量	合计	质保期
总价	小写：¥						
	大写：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需方对货物规格、型号、质量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后1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需安装调试成套设备的提出异议的期限为180日。

四、售后服务承诺：

1.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2. 解决问题时间：
3.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4. 其他服务承诺：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合同生效后，供方应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按需方要求在_____（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本项目的交货、安装、调试（或施工）。货物运送的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六、供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需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合格证书及其它相关资料，否则按不能交货对待。

七、人员培训：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直到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

培训地点：_____； 培训时间：_____；

培训方式：_____；

八、验收要求。

1. 供方履约完毕及时向需方提出验收申请。

2. 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需方成立3人以上验收工作组（合同金额在30万以上的验收工作组不少于5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检测项目，需方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验收。

3. 本项目委托第三方质量验收。

4. 验收合格后10日内，需方出具《政府采购验收报告》，由质量检测机构负责验收的，还应出具合法的检测报告。

九、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1. 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

2. 付款方式：双方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总额的50%，供方供货完毕，需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十、违约责任

供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交付货物或完成系统安装、调试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 ___%的违约金，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完成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违约金。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拒付货款，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设备款总额 ___%的违约金；需方如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付款一日的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所欠合同金额___%的违约金。

十一、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采购文件要求，如有违反，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处理。

十二、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新乡市法定的技术鉴定部门进行质量鉴定。

十三、本项目采购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询价记录及供方在投标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供需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签订合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采购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或响应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六、知识产权：

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该项目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需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方应赔偿该损失。

十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供方（公章）：

需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授权委托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址： 需方所在地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具体要求

一、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具体参数	数量	单位	免费质保期
1	智慧黑板	<p>一、屏体及触控技术要求：</p> <p>1. ★智能交互黑板显示尺寸≥86英寸，刷新率：≥60Hz，分辨率：≥3840*2160，在双系统下均支持40点触控。（需提供具有CNAS或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 智能交互黑板表面玻璃需采用高强度钢化玻璃，AG防眩光，厚度≤3.2mm，硬度≥莫氏7级，石墨硬度≥9H。</p> <p>3. 为确保教学有更大的使用面积，智能交互黑板整体宽度需>4400mm。</p> <p>4. 智能交互黑板需采用全贴合设计，屏体表面无可见金属条纹，以45度角观察屏幕，钢化玻璃和液晶显示层无间隙密贴合，无水雾/水汽，减少显示面板与玻璃间的偏光、散射，画面显示更加清晰通透；178度可见屏体图像。</p> <p>二、安全性要求：</p> <p>1. 智能交互黑板背光系统需支持DC调光方式，多级亮度调节，拍摄时画面无条纹闪烁。光源稳定无频闪，防止眼睛疲劳。</p> <p>2. 智能交互黑板须满足《GB 40070-2021儿童青少年学习用品近视防控卫生要求》。</p> <p>3. 智能交互黑板全通道需支持纸质护眼模式，可实现画面纹理的实时调整；支持纸质纹理：素描纸、宣纸、水彩纸、牛皮纸、水纹纸；支持透明度调节与色温调节；显示画面各像素点灰度不规则，减少背景干扰。</p> <p>4. 智能交互黑板需可进行硬件自检，包括对系统内存、存储、触控系统、光感系统、内置电脑、屏体信息、主板型号、CPU型号、CPU使用率、设备名称等进行状态提示及故障提示。</p> <p>5. 智能交互黑板需在GB 21520-2023标准下，能效等级达到1级。</p> <p>6. ★智能交互黑板需具备屏体温度实时监控、高温预警及断电保护等功能。（需提供具有CNAS或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教学要求：</p> <p>1. 智能交互黑板前置面板需至少具备1路HDMI接口（非转接），2路USB3.0接口，1路Type-C接口，且为方便教师识别，均需具备文字标识。</p> <p>2. 为方便用户外接拓展设备，智能交互黑板需后置标配非扩展 HDMI输入≥2路，HDMI输出≥1路（支持安卓及其他通道信号输出）。</p> <p>3. 智能交互黑板需具有笔槽结构，可放置书写笔、粉笔、水性笔等，笔槽具有漏灰孔设计。</p>	9	台	36个月

	<p>4. 为方便维护，智能交互黑板需具有前掀式维护功能。</p> <p>5. ★智能交互黑板前置按键≥ 6个，可实现音量加减、窗口关闭、触控开关、截屏等功能，且按键可实现至少两种功能。（需提供具有CNAS或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6. 前置按键面板。</p> <p>7. ★智能交互黑板需采用国产化驱动芯片，Android 系统版本≥ 14.0，内存$\geq 4G$，存储$\geq 32G$。（需提供具有CNAS或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8. ★整机需采用针孔阵列发声设计，2.2声道，具有≥ 6个发声单元，额定功率$\geq 60W$，扬声器在100%音量下，1米处声压级$\geq 90dB$，10米处声压级$\geq 80dB$；最低谐振频率不高于100Hz。（需提供具有CNAS或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9. ★整机需内置一体化超高清5K摄像头，单颗摄像头有效像素$\geq 1900W$，可输出最大分辨率5104*3864的图片与视频，支持搭配AI软件实现自动点名点数功能，支持远程巡课功能，具备指示灯工作状态提示。（需提供具有CNAS或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0. 智能交互黑板需内置8阵列麦克风，拾音角度$\geq 180^\circ$，可用于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采集。</p> <p>11. ★智能交互黑板需具备前置电脑还原按键，无需专业人员即可轻松解决电脑系统故障，为避免误碰按键采用针孔式设计。（需提供具有CNAS或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2. 只需一根网线连接，即可实现Windows和Andriod双系统同时上网。</p> <p>13. 智能交互黑板需内置Wi-Fi6无线网卡，支持2.4G、5G双频，支持无线设备同时连接数量≥ 20个。在Android连接Wi-Fi的情况下，Windows会同步连接网络。Android下支持自定义AP无线热点名称和密码，满足IEEE802.11a\b\g\n\ac\ax wave2协议标准，实现无线信号的中继和桥接，扩大无线网络的覆盖范围，适应不同教学需求和环境。</p> <p>应用功能要求：</p> <p>1. 智能交互黑板左右两侧需提供与教学应用密切相关的快捷键，数量各不少于15个，并支持自定义设置：时间，显示模式，支持单侧显示、双侧同时显示，该快捷键至少具有关闭窗口、展台、桌面、多屏互动等教学常用按键。</p> <p>2. 在任意信号源下，从屏幕下方任意位置向上滑动，可调用快捷设置菜单无需切换系统，可快速调节Windows 和Android 的设置，并支持拖拽到屏幕任意位置。</p> <p>3. 智能交互黑板具有悬浮菜单，两指可快速移动悬浮菜单至按压位置，悬浮菜单可进行自定义分组，可添加AI互动软件等不少于30个应用。</p> <p>4. 为节约用电，具备自动待机功能，在无操作或无信号输入时，自动进入待机节能状态，时间间隔可自定义。</p>			
--	---	--	--	--

		<p>5. 智能节电，可自定义设置，在无操作或无信号输入15分钟或更长时间, 出现关机提示倒计时。</p> <p>6. 智能交互黑板处于关机通电状态，外接电脑、机顶盒等设备接入交互黑板时，智能交互黑板可识别到外接设备的输入信号后自动开机。</p> <p>7. 为方便管理，智能交互黑板具备锁屏功能，支持密码锁屏和二维码锁屏2种方式。</p> <p>8. 可自动识别新接入的信号源，并自动切换到该信号源显示，在断开连接后，弹出确认，10秒后返回之前信号源。</p> <p>9. 智能交互黑板支持远程升级，及时给用户推送新版应用。</p> <p>五、侧板要求： 支持磁性材质教具吸附</p> <p>板面光泽度需符合 GB28231-2011 标准，不高于8光泽度以免产生眩光</p> <p>板面粗糙度需符合 GB28231-2011标准，位于1.6um-2.0um 之间</p> <p>板面符合 GB/T9286-2021标准，支持色漆和清漆漆膜的划格试验，脱漆面积不明显大于 5%达到 0 级标准</p> <p>板面抗冲击性需符合GB/T 1732-2020标准，漆膜耐冲击无裂纹现象。</p> <p>六、内置电脑要求： 采用80pin Intel通用标准接口, 即插即用，易于维护。 CPU采用Intel第12代及以上平台处理器酷睿I5处理器。 内存：≥8G DDR4。硬盘：≥1T SSD固态硬盘。 接口：整机非外扩展具备≥5个USB接口；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视频输出接口：≥1路HDMI等。</p>			
2	壁挂展台	<p>1. 为保证托板表面平整性，托板采用单板结构；</p> <p>2. 拍摄幅面不小于A4；</p> <p>3. 镜头要求采用≥1300万定焦镜头；</p> <p>4. 工作电压：5V；</p> <p>5. 光源：LED灯补光；</p> <p>软件部分： 1. 实时教学内容展示，支持批注、缩放、旋转、保存分享、拍照、连拍等操作</p>	9	台	36个月
3	互动一体机	<p>1. 要求主机采用一体化设计，集成8阵列麦克风、4k高清摄像头、无线麦克风接收器、高保真音箱；</p> <p>2. 采用嵌入式系统架构，四核处理器芯片，读写储存≥4GB，只读存储≥8GB，支持不少于8路4K视频编解码；</p> <p>3. 要求整机独立运行即可实现录制、直播、导播、互动、音视频编解码、视频存储、音频处理、无线麦克风本地扩音和声源定位等功能；</p> <p>4. 主机内置传感器尺寸不小于1/2.8英寸，有效像素不小于846w摄像头；支持电子云台；支持畸变矫正，畸变矫正后视角不低于120度，</p>	3	台	36个月

	<p>畸变不高于10%；大广角模式下视角不低于135度；</p> <p>5. 摄像机镜头采用向下固定10度安装，左右±10度可调节，调节具有强阻尼感；</p> <p>6. 摄像头支持4K/30帧的H. 265/ H. 264 视频输出，可同时输出学生全景和学生特写画面；内置NPU计算单元，基于深度学习的学生定位智能算法，智能识别单人（多人）起立和坐下动作，并给出特写镜头；</p> <p>7. 支持H. 264/H. 265视频编码协议；</p> <p>8. 支持通过摄像头进行云平台远端巡课；支持校领导通过平台对管辖内的教室进行远程巡课，巡课内容不少于4个，包含电脑桌面、学生画面、老师画面和扩展画面；巡课响应速度不超过3s，即可收看到需要的巡课画面；</p> <p>9. 内置8阵列麦克风，支持自动增益(AGC)、多模态降噪(ANC)、自适应回声消除(AEC)，声源定位等算法，有效拾音距离≥12米；</p> <p>10. 内置无线麦克风接收器，支持通过红外对码方式与无线麦克进行连接，有效对码角度≥100°，配对时间≤2秒，有效对码距离≥5米；具有无线麦克风工作状态中文语音提示功能，如“连接成功”、“电量低”等；</p> <p>11. 无线麦克风与音视频一体机可在≤2米距离进行有效连接，有效连接角度≤45度，无线麦有效传输距离≤20米；</p> <p>12. 内置不少于4个高保真全频扬声器，具有≥6个发声单元，额定功率60W，音乐功率 ≥80W，峰值功率 ≥100W；</p> <p>13. 音箱要求采用阵列喇叭均衡扩音，避免因教室声场造成混音，影响教师教学，满足教室内任意位置学生听课需求，70平方米以内教室前后声压差≤3dB；</p> <p>14. 支持无线麦克风、阵列麦克风、模拟吊麦三路音频级联算法，智能混音录制；</p> <p>15. 支持智能降噪功能，可识别特殊频率、频段噪声进行自动降低分贝或抹去，如建筑噪音、敲桌子、移动桌椅、空调声等噪音；</p> <p>16. 不少于1个USB2.0接口和1 USB3.0接口，支持通过数据接口进行系统升级、资源拷贝以及外接键盘、鼠标等设备；</p> <p>17. 不少于1路HDMI输入接口和2路HDMI输出接口，支持通过物理接口同时输出录播操作界面和远端互动画面；</p> <p>18. 不少于1路3.5mm Line In接口，支持接入其他音源设备如校园广播、多媒体设备等进行本地扩音；</p> <p>19. 不少于1路48V幻象供电功能的3P-凤凰端子接口，支持扩展48V幻象供电麦克风进行本地录制；</p> <p>20. 不少于1路3.5mm Line OUT接口，支持扩展音箱，满足大教室、大会场对本地扩音需求；</p> <p>21. 主机支持双网卡，摄像机接入内部局域网络和外部互联网网络彼此隔离，两块网卡能够独立工作，互不影响；不少于1个千兆网络自适应LAN网口，支持POE，同主机组件内部局域网，方便进行跟踪调试和设备维护；不少于2个千兆网络自适应WAN网口；</p> <p>22. 内置不少于1TB存储；</p> <p>23. 具有rest按键，支持一键恢复出厂设置；</p>			
4	<p>智能导播软件</p> <p>1. 软件集成了多媒体处理功能，包括实时视频预览、导播切换、云平台控制、录制和直播，同时支持字幕、LOGO、屏幕显示信息（OSD）以及定制化的片头片尾等。</p> <p>2. 支持至少5路视频画面预览，支持至少4通道视频同步录制，支持MP4或TS格式。</p> <p>3. 具备开机自动录制、定时录制、循环录制功能，支持8组定时任务。</p>	3	套	36个月

		<p>4. 视频可存于本地硬盘或通过FTP上传，支持多种上传模式，用户可随时点播回放或下载。</p> <p>5. 支持至少4路画面直播，提供RTMP、HLS等多种直播模式，支持自动和定时直播。</p> <p>6. 支持手动、半自动、自动导播，可根据场景切换。</p> <p>7. 支持自动识别电脑屏幕上的鼠标移动和课件翻页动作，无需安装额外软件。</p> <p>8. 支持至少8种画面布局，内置至少9种转场效果。</p>			
5	麦克风	<p>1. 类型：电容式</p> <p>2. 指向性：全指向</p> <p>3. 灵敏度：-34dB±3dB(0dB=1V/Pa at 1KHz)</p> <p>4. 频率响应：30Hz~18KHz</p> <p>5. 输出阻抗：250Ω平衡输出</p> <p>6. 48V幻象供电</p>	3	套	36个月
6	教师跟踪摄像机	<p>1. 采用4K Sensor和4K镜头，1/2.7英寸HD CMOS或以上图像传感器，有效像素不少于800万；</p> <p>2. 镜头应支持自动对焦，不小于M12 镜头卡口，水平视场角不少于44°；</p> <p>3. 支持自动变焦和手动变焦，变焦倍数≥8倍；</p> <p>4. 最低照度：0.5 Lux @ (F1.8, AGC ON)；</p> <p>5. 支持自动、手动等多种白平衡模式；</p> <p>6. 数字降噪支持2D和3D降噪算法；</p> <p>7. 图像信噪：≤55dB；</p> <p>8. 支持背光补偿功能；</p> <p>9. 支持EPTZ电子云台控制方式，实现画面的上下左右移动、放大缩小变焦等操作；</p> <p>10. 视频编码支持不少于H.265 / H.264 / MJPEG三种格式；</p> <p>11. 单台摄像机支持进行4路视频流编码输出，输出视频分辨率支持4K和1080P等标准视频分辨率格式；</p> <p>12. 音频编码支持不少于AAC/G.711a两种格式；</p> <p>13. 支持TCP/IP、HTTP、RTSP、RTMP、Onvif、DHCP、GB28181、组播等协议；</p> <p>14. 不少于1个Type C接口，支持1080P导播画面输出。</p> <p>15. 不少于1个RJ45接口，支持PoE功能并支持系统管理和RTSP协议网络视频输出；</p> <p>16. 支持通用浏览器直接访问进行管理，支持曝光模式设置、摄像机图像质量调节；</p> <p>17. 音频接口不少于1路3.5mm LINE IN接口和1路3.5mm LINE OUT接口；</p> <p>18. 供电方式采用POE 供电、电源适配器供电方式，根据环境实际情况可灵活选择。</p> <p>19. 图像翻转：要求支持图像水平、垂直翻转，适应摄像机不同的安装方式要求；</p> <p>20. 支持教师和学生的AI自动识别切换，根据部署位置、模式自主适配教师或学生的跟踪逻辑。</p> <p>21. 支持AI人体特征识别，能够自动识别并锁定跟踪人，人物丢失后再进入拍摄区域可以继续识别锁定进行跟踪。</p> <p>22. 采用教师角色识别逻辑，可基于站立姿态、面/背向状态等多维判定，快速识别教师，避免学生站立影响；</p> <p>23. 支持划分自动跟踪区域，当锁定跟踪人物走出自动跟踪区域时即停止跟踪，直到重新回到区域出现在画面中为止；</p> <p>24. 检测区域设置：支持对接入摄像机的AI跟踪检测区域设置，可根</p>	3	台	36个月

		据实景拍摄画面中框选跟踪区域，框选后只在区域中方能触发跟踪。 25. 录制跟踪切换：根据设定的跟踪策略形成跟踪指令，实现多路接入摄像机的全自动AI跟踪画面切换。			
7	无线麦克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为方便教师不同场景使用，无线麦克风支持多种使用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颈挂、手持、领夹等方式，领夹模式下可对佩戴角度进行0-180° 旋转调节； 2. 无线麦克风采用2.4G无线传输协议，防止串频； 3. 无线麦克风有效传输距离≥12米，保证正常教室内每个角落均可正常使用； 4. 支持两种充电方式，Type-C充电接口与磁吸充电，满电续航不少于8个小时； 5. 无线麦克风支持快速充电，充电10分钟可连续使用60分钟，在电量为0时，1小时内可充满； 6. 具备全向拾音麦克，拾音角度不低于120度，保证老师正常转头下的拾音效果； 7. 无线麦克风配备不少于3个物理按键，且组合按键可实现一键静音、开关机功能； 8. 无线麦克与接收端断开连接后，无须任何操作，一分钟后自动关机，达到节约电量效果； 9. 一比一声音还原，整体延时在35MS以内，空中数据速率1-2Mbps，确保整体功放效果无回音； 	3	个	36个月
8	远程互动教学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软件只需连接internet即可以实现互动应用； 2. 支持主讲老师通过课程预约和即时开课两种方式创建课堂； 3. 支持课堂实时直播，通过直播扩大课堂的覆盖范围； 4. 软件支持固定显示索引栏和自动收缩成图标； 5. 实时直播支持评论功能，评论默认打开，用户可以关掉； <p>二、主讲教室端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主讲老师或教务老师按照计划进行课程预约； 2. 支持查看教学计划，支持查看最近课程、当天课程、当周课程，教学计划按照课表形式呈现； 3. 支持一键即时课程上课； 4. 支持USB摄像机视频源和RTSP网络视频源采集； 5. 支持主讲教师通过PPT、板书、展台等多种工具授课； 6. 支持主讲教师直接调用听讲端视频、展台、录播的画面，帮助主讲教师全面掌控听讲教室情况； 7. 支持在听讲端展台画面上进行批注，同时听讲教室麦克风自动打开进行音视频交互； 8. 支持主讲教师可以在操作栏上打开多个听讲教室麦克风，同时和多间教室音频互动。 9. 支持与遥控器、录播主机联动，实现一键切换主讲画面（教师视频、学生视频、桌面、展台、白板、自动导播等）； 10. 支持与遥控器、录播主机联动，实现与听讲教室一键连麦； <p>三、听讲教室端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一键听课，支持通过课程号加入课堂； 2. 支持同时接入教师视频、学生视频、展台图像、录播视频； 3. 支持展台互动，汇聚主讲、听讲教室的展台画面进行作业或作品对比展示； 4. 支持听讲教室举手申请发言；” 	3	套	36个月
9	遥控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遥控器与接收器之间使用要求2.4G控制方式，空旷环境下，有效接收范围≥10米；接收器可内置在遥控器电池仓内； 2. 支持鼠标操控功能，通过遥控器自身传感器，通过晃动遥控器， 	3	个	36个月

		<p>即可完成对电脑鼠标位置的移动；</p> <p>3. 支持通过遥控器按键，支持电脑音量控制功能，可直接调整所控电脑的系统音量大小。支持课件播放功能，可直接控制课件上下翻页；</p> <p>4. ★支持通过遥控器直接控制录播主机进行导播切换，包括教师、学生、展台、桌面画面切换，支持一键开启展台及互动白板功能；（需提供具有CNAS或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5. ★支持一键开/关听讲教室麦克风，控制数量≥3间；（需提供具有CNAS或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6. 通过遥控器自身按键组合即可完成遥控器与接收器的对拼功能，无需借助单独的软件；</p>			
10	AI课堂分析平台	<p>一. 平台基础</p> <p>1. 平台架构：平台采用B/S架构进行设计，支持谷歌、微软、360等主流浏览器的访问，方便用户进行平台的使用；</p> <p>2. 平台登录：支持教室通过多种登录方式登录平台，包括手机号登录、扫码登录等；</p> <p>3. AI分析课程展示功能：支持查看已分析的课程，并可从学科、学段、教师名称、课程名称、学校名称等多个维度进行课程的检索，课程默认按发布顺序进行排序，也可按浏览量进行排序；</p> <p>4. 预约AI分析课程功能：支持教师按需从平台上进行AI分析课程的预约，预约时可关联录播教室，利用录播能力进行课堂画面的采集，课程预约时可选择默认量表进行课堂的评价，同时支持自建量表进行更聚焦、更有针对性的分析；</p> <p>5. AI分析计划表查看功能：支持教师查看个人预约的分析课表计划、课表可按日、周、月进行查看，且支持教研员与管理员查看区域课表计划，可从时间维度如日、周、月；地点维度如全区、学校、教室；人员维度三个维度进行区域课表的检索查看，全面地了解区域的分析课表安排；</p> <p>6. 用户管理功能：支持管理员对权限范围内的用户进行管理，如禁用和启用用户账号，修改账号权限；</p> <p>7. 角色权限管理功能：支持管理员按需定义平台角色类型，编辑角色使用权限；</p> <p>8. 学校管理功能：支持管理员对区域里的学校进行授权管理。</p> <p>二. AI课堂分析</p> <p>1. 支持讲台授课、教师书写、教师巡视、板书授课、师生互动等维度的教师教学行为分析；</p> <p>2. 支持对讲台授课、板书行为、师生互动、教师巡视、师生互动等多种维度的教师行为进行切片整理，并可以秒为颗粒度在时间轴上进行打点标记，生成教师行为分析时序图，点击对应行为的时间切片可实时预览对应行为的视频片段，有效帮助提升教师教学反思回看效率；</p> <p>3. 支持对学生举手、学生回答问题、学生小组讨论、学生上讲台等多种维度的学生行为进行切片整理，并可以秒为颗粒度在时间轴上进行打点标记，生成学生行为分析时序图，点击对应行为的时间切片可实时预览对应行为的视频片段；</p> <p>4. 支持将教师、学生在课堂上的行为如讲台授课、学生讨论、板书、师生互动、教师巡视、学生上讲台等进行占比分析并生成对应的可视化图表；</p> <p>5. 支持将教师在教室中的活动区域按照左侧、中部、右侧三个区域的活动占比情况进行饼形图分析展示；</p> <p>6. 支持通过语音识别算法将整堂课音频按照发言时间点、发言内容</p>	1	套	36个月

		<p>转写成文字，通过课程摘要进行文本展示，并可导出Word版进行下载保存；</p> <p>7. 支持对课堂教学中的高频词进行统计展示，可以得出哪些词汇是课堂教学中使用最频繁的。高频词包括代词、连接词、语气词等通过课堂时间轴线进行打点时序图展示，通过点击时序片段浏览对应高频词的视频片段；</p> <p>8. 支持在课堂语音转录的课程摘要文本中的相关敏感词进行屏蔽或星显展示；</p> <p>9. 支持学生群体的抬头率分析，以分钟为颗粒度进行统计分析并通过曲线图的形式进行展示；</p> <p>10. 支持对课堂中学生出勤人数进行人脸识别检测分析并进行数据化展示；</p> <p>11. 支持通过课堂学生行为的数据采进行分析并生成课堂饱满度和课堂关注度；</p> <p>12. 支持通过语音识别算法对课堂音频进行课堂语速分析，计算生成教师课堂语速、课堂发言总字数功能；</p> <p>13. 支持生成课堂分析报告，报告可在线预览并可pdf格式进行下载。</p> <p>三. 量表评价</p> <p>1. 支持通过默认量表和自建量表进行评价；</p> <p>(1)默认量表评价：可从教学目标、教学设计、教材处理、教学流程、教学方法、教学效果几个维度进行评价；</p> <p>(2)自建量表评价：支持用户结合学科、学段进行自行建立量表，包括一级、二级指标的定义及分数的确认；</p> <p>2. 评分统计：可统计所有评分者的平均分并进行展示；</p> <p>3. 评价列表功能：支持通过列表查看各教师或教研员的评价详情，针对发布课程本人或教研员，可对评价的内容进行删除操作；</p> <p>4. 支持课程发布者开启或关闭量表评价功能；</p> <p>5. 打点评论功能：支持用户新增评论并与视频进行关联，点击评论内容可跳转至对应视频片段进行回溯。同时支持以评论列表的形式展示评论内容，方便课程发布者本人或教研员对评论内容进行管理；</p> <p>四. 同课异构对比</p> <p>1. 筛选课程：可按从学科、学段、教师、等维度筛选两堂需要对比的课程；</p> <p>2. 课堂基础分析数据对比：支持对比课堂的学生出勤人数、学生抬头率、课堂关注度、平均语速等基础数据；</p> <p>3. 课堂时序图对比：支持从教师教学行为、学生学习行为两个维度进行师生行为的对比包括教师讲授、板书授课、学生起立、上台分享等维度；</p> <p>4. 师生行为占比对比：可通过师生行为占比的对比快速了解课堂教学的结构与安排；</p> <p>5. 教学高频词对比：支持对比课堂教学高频词，了解课堂教学的重点。</p>			
11	集控管理平台	<p>一、集控云平台</p> <p>1. 后台控制端采用 B/S 架构设计，可在 Windows、Linux、Android、IOS 等多种不同的操作系统上通过网页浏览器登录进行操作；</p> <p>2. 安全管理：首次登录，切换环境登录时验证用户身份手机验证码，保障系统安全性。</p> <p>3. 多层级用户管理：可设置不同权限的管理员，分配地点管理校园设备；用户账号与云端账号统一，根据手机号自动获取用户信息；</p> <p>二、设备控制</p> <p>1. 设备详情：查看校园内所有设备的状态，包括在线、离线状态，</p>	1	套	36个月

	<p>教室名称、内存使用率、CPU使用率、C盘使用率，支持按照设备类型、设备名称进行查询筛选；支持按列表展示以及按缩略图展示；</p> <p>2. 即时操作控制：批量对选定的受控设备进行关机、重启、触控切换（屏幕触控锁定、解锁），童锁切换、信号源切换、音量调节、打铃操作；</p> <p>3. 定时操作控制：可远程对选定的设备做定时关机、定时打铃、定时切换信号源，实现单次、每日循环、每周循环、每月循环的定时控制。</p> <p>4. 控制列表：支持查看控制列表，查看立即控制、定时计划等内容；包含下发命令内容、执行时间、执行策略等内容；</p> <p>5. 文件分发：支持多文件推送至任意选定的设备，包括文本、图片、pdf、word、excel、ppt、flash、音视频；</p> <p>6. 软件管理：支持上传软件至平台，自动下发至桌面；</p> <p>三、校园文化</p> <p>1. 远程巡课：默认查看当前屏幕画面，实时监控当前设备桌面，支持同时查看设备不少于30台；可切换摄像头画面，包括学生画面、教师画面（搭配录播）同步教室声音；无需部署本地巡课服务器；</p> <p>2. 视频直播：本地无需部署直播服务器，无需绑定IP地址，云端直接开启直播；用户可预约直播，选择日期、时间进行预约；直播开始时，接收端弹出10秒倒计时提醒，直播时间结束时，自动关闭直播；</p> <p>3. 课间文化：选择音/视频下发至大屏，自定义时间自动播放；单次播放，每日/每周/每月定时播放；无需部署本地服务器；</p> <p>四、数据统计</p> <p>1. 以图文形式对设备的使用情况进行数据统计，可以按照一定时间周期进行统计，也支持按日、周、月进行统计；</p> <p>2. 统计内容包括设备数量、设备开机率、设备开机时长、软件使用时长、设备活跃度排行、设备使用时长分布、设备在线数量等，支持以统计图表显示及以excel格式导出；</p> <p>3. 区级管理员可查看该区域下所有学校设备数据，校级管理员可查看本校所有设备数据；</p> <p>五、基础设置</p> <p>1. 学校信息：支持查看学校信息，学校编号、设备授权数量、学校地址、校管理员名称、联系电话等；</p> <p>2. 分组设置：可对学校的所有设备按年级或楼层等进行任意分组设置，并可以对分组进行修改、删除等操作；支持分组属性定义“教室”，包含多媒体教室、语音室、实验室、普通教室等类型；</p> <p>3. 设备设置：支持按照设备类型、设备名称等进行筛选；支持批量查看设备名称、班级名称、设备类型、设备序列号；支持批量移动设备、导出设备列表、批量删除设备；</p> <p>4. 用户设置：支持查看用户姓名、账号、分组权限，支持手机号开通用户，用户编辑、批量删除用户等功能；</p> <p>5. 登录日志：支持查看用户登录平台情况，包含用户账号、用户登录时IP地址、浏览器信息、操作系统、登陆时间等信息；支持根据时间段、用户账号、用户名称等进行对用户登录情况进行筛选；</p> <p>六、集控运维移动端</p> <p>1. 首页：查看当前设备在线数量，设备在线率；</p> <p>2. 管理：实时查看在线离线设备，对一台或多台设备集中管理，可执行开机、关机、重启等操作；</p> <p>3. 数据：实时查看全校设备使用情况：如设备活跃度、设备在线数量、设备使用时长分布等</p> <p>4. 我的：查看管理员基本信息：账户、角色、学校；查看设备控制</p>			
--	--	--	--	--

		<p>命令异常数；</p> <p>七、设备管理终端</p> <p>1. 部署简单，设备连通互联网，输入对应学校编码，自动识别终端设备类型，完成部署；</p> <p>2. 系统依据学校名称自动生成学校编码，支持扫描二维码查询学校编码；</p> <p>3. 窗口支持最小化隐藏到系统托盘，不影响教师日常使用；</p> <p>4. 一键查看设备连接信息，包含Windows/office版本，硬盘、CPU、蓝牙状态（关闭状态下可进行开启）、内存、网络状态、内置电脑S/N号、固件版本号；</p> <p>5. 系统还原、备份：一键备份数据并可系统还原至最新备份系统，解决系统异常等问题，如无最新备份系统，备份还原状态需要与硬件一键备份还原保持一致；</p> <p>6. 弹窗拦截：提供广告拦截，对广告弹窗实现一键拦截，默认直接开启拦截；</p> <p>看直播：展示该终端可看到的所有直播，在直播时间内，可进入直播进行观看；</p>			
12	课桌椅	<p>面板</p> <p>1. 材质：采用ABS塑料一级新料一体成型。</p> <p>2. 尺寸：650mm×450mm×30mm。</p> <p>3. 结构功能：</p> <p>（1）靠胸前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四周及底部无毛边，光滑安全。桌面前端左右设有渐低档线条，左右上角有直径Ø60mm杯槽，正前端还设置规格为≥425mm×17×5mm笔槽。</p> <p>（2）组合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设计。可锁入方型钢管</p> <p>B. 书箱</p> <p>1. 材质：采用PP塑料一级新料一体成型。不可采用回收料生产。</p> <p>2. 尺寸：内径尺寸：≥445mm×350mm×外高160内空145mm。</p> <p>3. 功能：</p> <p>（1）书箱底部有通风槽缝之设计。S型通风外槽缝≥28条。一字型槽缝≥4条，每条槽缝长约50mm×5mm。</p> <p>（2）书箱前端设置有一长型凹形笔槽，尺寸：355mm×22mm±1mm，可放置文具用笔。</p> <p>C. 桌钢架</p> <p>1. 材质及形状：采用钢管焊接而成，长时间使用不得产生摇晃松散的现象。焊接完成钢管架，焊接部位牢固，无脱焊，虚焊，焊穿，焊缝均匀，无毛刺，锐棱，飞溅，裂纹等缺陷。</p> <p>2. 尺寸：桌脚贴地面部位钢管尺寸为30mm±1mm×60mm±1mm×1.2mm。桌脚下部固定立管钢管尺寸为30mm±1mm×60mm±1mm×1.2mm。桌脚上部活动立管钢管尺寸为20mm±1mm×49mm±1mm×1.3mm。桌脚连接钢管尺寸为≥25mm×54mm×1.2mm。</p> <p>3. 表面涂装：表面经酸洗，脱脂，磷化处理，耐腐蚀，防锈，不脱漆。</p> <p>D. 脚垫</p> <p>材质：采用PP塑料一体成型，不可采用回收料生产。</p> <p>塑料凳子参数</p> <p>1. 整体规格：≥350mm×250mm×(360-450mm)塑钢结构、可升降、单人课凳。</p> <p>2. 凳面规格：≥350mm×250mm，采用人体工学原理，曲面弧度设计，凳面设置透气缝。凳面厚度≥3mm。</p> <p>采用PP工程塑料一次注塑成型，不可采用回收料生产。</p> <p>3. 凳架：凳腿和底管采用≥60mm×30mm×1.2mm的椭圆钢管。升降管</p>	600	套	12个月

	<p>采用$\geq 50\text{mm} \times 20\text{mm} \times 1.3\text{mm}$的椭圆钢管，横撑采用$\geq 25\text{mm} \times 54\text{mm} \times 1.2\text{mm}$，横撑与立管连接处焊接固定。各焊接处光滑平整无虚焊现象。</p> <p>4. 脚套：采用PE工程塑料一次注塑成型，不可采用回收料生产，长度不小于60mm，厚度$\geq 2\text{mm}$。</p> <p>5. 工艺：钢材采用CO₂保护焊焊接，表层采用抛丸喷砂除锈，高温静电喷塑，整体做工精细，材料符合相关国家环保标准。</p> <p>6. 外观：钢材表面涂层均匀牢固，无流挂、气泡等缺陷。塑料件表面平整、色彩均匀、光泽。整体着色采用亮色搭配，符合青少年身心发展特点。塑料件颜色一致无色差。</p> <p>7. 塑料件符合《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p> <p>8. 投标时必须提供所投课桌椅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报告中应至少包含以下内容：外观、表面理化性能、有害物质限量等。</p>			
--	---	--	--	--

备注：

1. 本表中单项产品必须投报同一品牌、型号的产品，不得拆项投报，否则，评委会将不予推荐。
2. 本表中如列示有参考品牌的仅供投标人在选择投标货物时作参考，不具有限制性，评审以货物技术参数、质量、功能和性能为主。
3. 节能、环保产品按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执行。
4.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课桌椅，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处理。

二、项目有关要求

一、交货（完工）期及地点：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中规定。

二、为采购单位人员提供免费上门培训（人员数量根据采购人需要确定，直至工作人员熟练操作为止）和安装部署。

三、产品免费质保期：采购文件“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具体要求”中质保期有明确约定的以该约定期限为准，其他产品质保期为自采购人出具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至少一年。

四、采购人有权对响应文件中所附资料的真实性进行核查且核对中标产品参数与其投标文件响应的符合性，如存在资料不真实、延期交货或在交货时参数不符的，采购人有权要求其限期改正，限期改正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建议政府监督部门将其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且供方需支付违约金。

五、供货及付款方式：

1、交货（完工）期：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历天内。

2、付款方式：双方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总额的50%，供方供货完毕，需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第五章 评审办法

- 一、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进行确认。
- 二、谈判小组推选组长， 讨论、通过谈判工作流程和谈判要点。
- 三、评审程序：
 - 1、资格性审查。

序号	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要求
1	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要求
以上资料应在响应文件中按要求提交， 否则将认定为不合格。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步评标程序。		
特别注意： 按照新乡市财政局<<关于市本级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试行） >>新财购〔2021〕13号的要求，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 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 无需再提交下述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 中标（成交） 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时无需提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时无需提供）	
3	开标时间前纳税期限内的完税或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投标时无需提供）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时无需提供）	
5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时无需提供）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时无需提供）	
7	信用记录问题（投标时无需提供）	

2. 符合性审查。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规定， 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竞争性谈判声明函	符合“第六章”内容要求
2	授权委托书	符合“第六章”内容要求
3	采购项目承诺书	符合“第六章”内容要求
4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符合“第六章”内容要求
5	服务承诺	符合“第六章”内容要求
6	响应文件有效期、交货期、质量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7	第一次报价表	符合“第六章”内容要求
8	报价明细表	符合“第六章”内容要求
9	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符合“第六章”内容要求
10	使用绿色包装承诺书	符合“第六章”内容要求
11	其他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四、在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中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再进行谈判，谈判小组当场告知供应商：

- (1) 响应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2)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的，或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加盖电子签章的，或授权期限不符合要求的；
- (3) 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4)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5) 不满足谈判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6) 不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的；

五、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供应商谈判的具体内容。

六、围绕谈判要点，谈判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逐家谈判一次为一个轮次，谈判小组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总共进行三轮报价，供应商提交响应性文件为第一轮报价，第一轮报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第二次报价不超过第一次，第三次报价（最终报价）不能超过第二次。若第三次报价（最终报价）中最低报价存在供应商报价相同，由谈判小组专家对报价相同的供应商编号，采购人抽签决定排序。

七、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该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八、谈判小组从通过资格及符合性检查，且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推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九、异常低价审查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谈判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为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十、政府采购政策：

1、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20]46号、新财购[2022]5号的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产品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报价 \times （1-20%）。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根据财库[2017]141号、新财购[2022]3号、新财购[2022]5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 \times （1-20%）。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仅给予一次价格 20%的扣除。

4、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新财购[2022]3号、新财购[2022]5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给予监狱企业价格20%的扣除。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投标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5、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1)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对于仅有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政府采购项目，本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评审优惠。

4)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既有本国产品也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且提供本国产品的供应商同时为小微企业的，应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规定，对该供应商的产品同时给予支持本国产品和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评审优惠。相关价格评审扣除优惠，均应该在供应商原始报价基础上计算，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十一、谈判小组如一致认为所有供应商报价均无法接受（或高于市场平均价）的、或一致认为存在妨碍公平竞争的行为而可能影响评审结果公正性的，可宣布项目废标或暂停谈判活动并向监督部门报告。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谈判响应文件

谈判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目 录

- 一、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二、竞争性谈判声明函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采购项目承诺书
- 五、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六、服务承诺
-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果有）
- 九、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扫描件（如果有）
- 十、第一次报价表
- 十一、投标报价明细表
- 十二、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 十三、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如有）
- 十四、其他材料

一、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二、竞争性谈判声明函

致：_____

你们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谈判文件（包括更正公告，如果有
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竞争性谈判：

1. 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
第77条的规定。

2. 我们接受谈判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 我们同意按照谈判文件第二章“谈判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在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内，本谈判文件
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成交，本谈判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

4. 我们同意提供河南雄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要求的有关本次竞争性谈判的所有资料，并声明所提
交的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5. 我们理解，你们无义务必须接受竞争性谈判最低的报价，并有权拒绝所有的响应文件和报价。同
时也理解你们不承担我们本次谈判的费用。

谈判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致：_____

委托单位：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邮 箱：_____

授权委托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授权委托人在本单位的任职部门及职务：_____

身份证编号：_____

授权委托人的联系方式（手机）：_____

兹委托_____代表我单位参加河南雄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授权委托人有权在该谈判活动中，以我单位名义签署谈判函和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与谈判小组进行澄清、解释、谈判，签订合同书并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授权委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授权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附：1、委托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

2、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

特别提示：

1、如供应商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次活动的，也须按上述要求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谈判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四、采购项目承诺书

致：（采购人）

本承诺书作为我方参加政府采购项目响应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方参加本次竞争性谈判郑重做出如下承诺：

1、我公司愿意按照谈判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包括完成该项工作所需的人工、材料、机械、管理、维护、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如果我方响应文件被接受，我将严格履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期、按质履行合同。

3、我愿意提供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也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4、我承诺响应文件在谈判开始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我同意中标后若不履行谈判文件的内容要求和各项承诺及义务的即被视为违约，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5、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谈判文件，保证可以完全响应谈判文件中所有商务、技术要求，并理解你方对我方进行资格审查的权利，如在资格审查中发现我方存在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如确定我方为本项目的中标人，在公示期内或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我方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组织工作、资金不到位、帐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中标人资格，我方愿接受财政部门做出的相应处罚；

7、保证不将我方的有关资格、资质证书转借他人投标，不与他人进行串标、围标，不将本项目进行转包或分包。

8、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经济犯罪和走私犯罪记录；

供应商名称：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子签章)

____年__月__日

五、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采购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谈判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谈判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如果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智慧黑板（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壁挂展台（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互动一体机（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麦克风（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教师跟踪摄像机（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无线麦克风（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遥控器（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课桌椅（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果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谈判供应商：_____ (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九、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扫描件（如果有）

注：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谈判供应商：_____ (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十、第一次报价表

(1) 第一次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第一次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响应文件有效期	
交货期	
质量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十一、投标报价明细表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投标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免费质保期
1								
2								
3								
4								
投标总价		人民币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供应商：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以上表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栏数不够可自加或附表；

2.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中《招标采购的货物清单》所列货物填写，所有产品必须写明品牌。

十二、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谈判文件技术要求（列明技术配置）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情况（列明所投产品的技术配置）	偏差描述（描述技术是否具有正、负偏差）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1、谈判供应商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如投报货物与谈判文件中货物技术配置/参数/规格要求存在正或负偏离的，必须在本表中注明，不得隐瞒。如未提供本偏差表的、或存在有偏差但未在“偏差详细描述栏”中详细进行描述的，谈判小组将可能不予推荐为成交供应商。

十三、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如有）

序号	投报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型号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是否属于强制 采购产品	节能标志 认证证书号	
说明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本表只填写属于政府采购节能或环保产品的投标产品，无相应产品的本表可以不填。

2. 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执行。

十四、其他材料

(一) 使用绿色包装承诺书

我方承诺：

根据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在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参考包装需求标准，我方保证做到按照要求使用绿色包装。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三)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